

# 观音寺乡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全面落实《条例》和《规范》要求，全年未通过鲁山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政府信息。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2年，鲁山县观音寺乡人民政府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出现行政诉讼案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乡党委、政府明确要求政务公开工作要本着“规范、明了、方便、实用”的原则。根据这一原则，我们将公开栏等设在群众便于阅览的地方，比如在政府大院内和各站所的办公室前设置了公示栏和公示牌。另外，我们还采用广播、会议、简报等形式将有关政务予以公布。凡涉及组织人事工作的，在乡党委、乡村两级干部会议上公开；涉及经济管理工作的逐级向群众公开；涉及农经的热点、焦点问题，直接公开到村、到户、到人；乡党委、政府还明确要求政务公开必须做到尽快、及时；常年公开、定期公开与随时公开相结合，事前公开与事后公开相结合；对公开的内容还要注意随时更新突出重点，明确形式，规范程序，不断深化政务公开。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内容保障。根据我乡实际情况，确立了以下重点公开内容：①有关农村的重要政策法规。如征、租用土地的费用及补偿标准等；②机关干部的选拔、聘用、管理和村两委会班子成员的选举任用情况。③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及其进展情况。诸如通达工程、改水及有线电视工作，我们都能及时通告推进情况，公开工作责任人，这几项工作都得到了老百姓的认可。④乡村财政、集体资产收支及审计理财结果。去年底，乡人大和党政领导班子专题听取了乡财政所一年来的财政收支情况报告，对各项费用和专项经费进行了重点审查，并在机关干部会议上公布详细的审查情况，有效地压缩了不合理费用的支出。⑤重大工程项目的招投标、预决算情况。均进行了公开招标，纪检监察全过程监管，工程完工后又组织人员进行检查验收，有效确保了工程质量。⑥农民负担情况。⑦计划生育政策情况。⑧各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办事程序、收费标准、服务承诺及责任人的情况。⑨社会保障情况。民政部门的优抚对象和标准、各种困难补助均张榜公布，防止不合理现象的发生。⑩重大违法违纪案件的查处及群众关心的其他重要政务的活动情况。

(五) 监督保障。做好内部监督与外部监督相结合，一方面，乡纪委对公开信息进行审查监督。另一方面，自觉接受上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和行政监察机关对我乡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发现我乡公开的政府信息有错误或者不准确的，有权向我乡提出，我乡将认真核实，确有错误或者不准确的，予以更正。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无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